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107 年度監察報告書

本監察人業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 2 項及本基金捐助章程第 11 條第 2 項第 2 款，審查本基金 107 年度業務報告書、決算書竣事。

107 年度收入及支出，其決算與預算金額之差異均附註詳細說明，尚稱允適。

另查本基金 107 年度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秋華會計師查核，並提供會計師查核報告認為前開報表足以允當表達本基金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爰請依本基金捐助章程第 15 條第 2 項辦理 107 年度決算書報核程序。

監察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107 年度監察報告書

本監察人業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 2 項及本基金捐助章程第 11 條第 2 項第 2 款，審查本基金 107 年度業務報告書、決算書竣事。

107 年度收入及支出，其決算與預算金額之差異均附註詳細說明，尚稱允適。

另查本基金 107 年度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秋華會計師查核，並提供會計師查核報告認為前開報表足以允當表達本基金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爰請依本基金捐助章程第 15 條第 2 項辦理 107 年度決算書報核程序。

監察人

吳平波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107 年度監察報告書

本監察人業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第 2 項及本基金捐助章程第 11 條第 2 項第 2 款，審查本基金 107 年度業務報告書、決算書竣事。

107 年度收入及支出，其決算與預算金額之差異均附註詳細說明，尚稱允適。

另查本基金 107 年度資產負債表、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謝秋華會計師查核，並提供會計師查核報告認為前開報表足以允當表達本基金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爰請依本基金捐助章程第 15 條第 2 項辦理 107 年度決算書報核程序。

監察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